

# 从“死亡着生存”转向“生存着死亡”

沈喜阳

古今中外，“长生不老”似乎是人所共愿的，只是不得其门而入而不得不打消此念。如果当真能够永生不死，反而令人非常痛苦，这是博尔赫斯在小说《永生》中得出的结论。因为“谁都不成其为谁，一个永生的人能成为所有的人”，而换一种说法，也就是“什么都不是”。一个永生者既是所有的人，又什么都不是，我不成其为我；就像水，可以有各种各样的形状，但偏偏没有自己的形状。一个永生者没有自我，也就意味着他没有怜悯没有忧伤没有懊悔更没有幸福，所以主人公约瑟夫·卡塔菲勒斯在得知自己重新成为一个可以死去的普通人时，“感到难以置信的幸福”。由于永生是以失去记忆为代价的，所以所谓的永生不死其实就是死亡——记忆的死亡，而有死之生才是生存。正如托妮·莫里森所言：“我们总是要死的，这也许就是生命的意义。”

既然死亡才是生存赖以存在的依据，我们就不能不学会如何死亡，如何面对死亡，如何“向死而生”。博尔赫斯说：“我认为一个人总在死亡。每一次我们不能有所感受，不能有所发现，而只能机械地重复什么时刻，就是死亡的时刻。”从死亡的本意来说，死亡并不是在死亡的那一刻才突然降临，我们从出生的那一刻起，就已经在死亡，死亡不是将来完成时，而一直是现在进行时，既可以说我们在世上生存，也不妨说我们在走向死亡。从死亡的比喻意来说，当我们浑浑噩噩无所思考的时候，当我们依靠生的本能作为行尸走肉的时候，我们就是在死亡着生存；当我们

有所感受、有所发现、有所思考、有所创造的时候，我们就是在生存着死亡。沃尔特·佩特引用雨果的说法，指出我们全都被判死刑，但不定期的缓期执行使我们有一个间歇期，所以“我们的机会正在于如何拓展这间歇，如何在有限的时间中获得尽可能多的激动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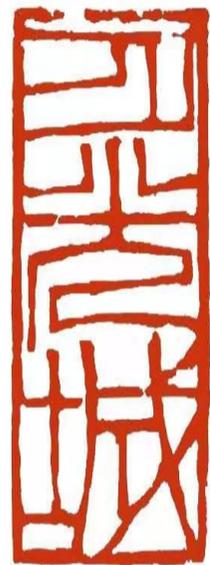
“死亡着生存”和“生存着死亡”是两种不同的价值观。博尔赫斯的小说《等待》和《阿韦利诺·阿雷东多》在象征的意义上分别描写了这两类人：《等待》中的冒用仇人之姓的维拉里先生就是一个“死亡着生存”的人，《阿韦利诺·阿雷东多》中的同名主人公则是“生存着死亡”的人。维拉里为了逃避仇敌的追杀躲到小镇上幽居，终日惶惶不宁无所作为，“维拉里试图只顾眼前，不回忆过去，也不考虑将来；对他来说过去的回忆比展望未来更没有意义”。他终于在被动等待中被仇敌寻上门来杀死了，他的生存不过是肉体的苟延残喘，他的一切东躲西藏和狡黠多疑都成为一种笑柄。阿雷东多因为总统“出卖并玷污了我们的党”，所以决定刺杀总统。为了不牵连朋友和情人，他躲到郊区与他们断绝交往；为了免得有人说他受人唆使，他连报纸都不看；他安详而平静地等待自己决定的行动日期的到来，“他像期待幸福或者解脱那样期待着那一天”；在行刺的前一刻，“阿雷东多没有胆怯，却有一种尊敬的感觉”；杀死总统后，他向当局自首并声明“这件正义之举由我一人承担”。幸福的阿雷东多自己迈着从容的步伐走向死亡，他的所有看似无所

事事的消磨时光都变得充满生命的尊严和存在的质量。通过维拉里和阿雷东多，博尔赫斯对于被动的死亡着生存和主动的生存着死亡，作了非常形象化、非常典型化也非常极端化的说明。

既然生存本质上是一个正在死亡的过程，那么在日常生活中，与其让脑细胞自然死亡，还不如让它在使用中死亡，与其死亡着生存，不如生存着死亡。但是这需要勇气和毅力，因为人总是有怠惰、畏怯之时。当有人问博尔赫斯是否有创作阻滞、头脑枯竭的时候，他回答：“我的头脑总是枯竭但我装着没这回事。”博尔赫斯也有头脑枯竭之时，而且“总是枯竭”，但他没有让这种情形控制自己，没有因此浑浑噩噩，而是竭力战胜它，“装着没这回事”，硬着头皮闯过难关，以勤补拙，竭力让自己从“死亡着生存”转向“生存着死亡”。当被问及在创作过程中，需要保持哪些已经取得的经验时，艾特玛托夫回答：“青春，青春的活力。不屈服于生活的惰性，永不感到劳累，永不衰老。”即使有惰性，也要永不屈服；即使劳累，也要永不“感到”劳累；即使衰老，也要永远保持青春的心态。如果在创作阻滞、头脑枯竭时，一味等待，以为可以等来头脑清晰、思路通畅、思如泉涌，那只能是越来越头脑枯竭以至于枯亡，灵感不会拜访懒汉。沈从文从不知道如何写作，但他知道不断地写，不断地改，总是写，写不出来时也写；章学诚“幼资甚鲁，赋秉复瘠弱”，但他“惟性耽坟籍，日夕披览，孜孜不倦”，可见“只要功夫深，铁杵磨成针”

并不是比喻。愚公能移山，不在于他的智、力，而在于他那倔强的挖山不止的“愚”。有惊人的勇气和超常的毅力，就可以感动天地创造奇迹，就可以从死亡手中夺回生存。

托尔斯泰说：“只有对于这样的人死亡才是可见的和可怕的。这种人的整个存在就是永不终止的死亡。……他的整个生命在极为难堪的状态中度过，即逃避不可避免的生命力的减退、粗糙化、衰弱、老化以至死亡。”对于“死亡着生存”的人，死亡才是可见的和可怕的，维拉里躲避追杀躲避死亡，其实并不需要仇敌的子弹，他不过是死去的活尸而已；对于“生存着死亡”的人，死亡虽可见但并不可怕，只要能完成自己的使命，死亡甚至是可欢迎的，阿雷东多甚至是骄傲地迎接自己的死亡。作为事实判断，“人固有生死”，也许生命本身是无所谓“死亡着生存”和“生存着死亡”的；然而作为价值判断，生命的意义却是有这两者之分的，“死亡着生存”则轻于鸿毛，“生存着死亡”则重于泰山。



四十年前一个星期一的清晨，我和同村几个走读的小学四年级同学，背着书包，走在泥泞的机耕路上，去外村读书。太阳还没有醒来，蜿蜒的小河萦绕着，河面铺着一层淡淡的晨雾，林鸟的歌声此起彼伏。初夏时节气候宜人，平时总是说说笑笑的我们，踩着青草和露水，一个个走得很安静。

忽然，走在最前面的一位同学停下来，连连后退了几步，一副受到惊吓的样子，激动地指着河对岸说：“那是什么？那是什么？”小伙伴们全停下脚步，绷紧神经，屏气敛息，朝河对岸看去。只见小河那边，一群棕色的野兽，大大小小八九只，正在啃食河岸边的水草。其中有两只体型较大的，头上长着树杈一样的角，威风凛凛，距离我们只有十几米远。它们没有发现我们，可能是薄雾挡住了视线，还有河水哗哗流淌的声音掩盖了我们的脚步声。

两个女同学的脚瑟瑟发抖，站都站不稳，哆嗦着挤到男生中间，脸色苍白。“不用怕，是梅花鹿。”不知是谁轻轻地说道。小时候家里没有电视机，看不到动物世界，我们往往是从大人的口中和年画里认识动物的，如龙与虎，凤凰和仙鹤，还有衔着灵芝与仙桃的梅花鹿。我家年画上，就有一只仙气飘飘的梅花鹿，站在一棵松树。父亲说过，他经常在山中遇到

## 少年时代的鹿

谢光明



水上舞蹈 张永生 摄

各种野兽，包括梅花鹿，梅花鹿和麂子有点相似，区别在它们身上有没有梅花斑点。

我们就像迷了路，一不小心走进了传说中的童话世界。有个同学弯腰去捡地上的一块石头，被大伙轻声阻止。这一动作被一只鹿发现，它昂起头，发出警戒的声音，其它的鹿立

即纷纷抬起头，转动耳朵，它们也发现了我们。它们嘴角甚至还挂着滴水的细长草叶，停止咀嚼，注视着我们几位不速之客。梅花鹿身形修长，体态优雅，健硕而美丽。我发现鹿的眼睛像河水一样清澈，丝毫没有敌意。我的目光与一只公鹿对视时，它挂着草叶和露水的睫毛下，琥珀色的

眼珠里，充满了野性的灵气，带着一股原始的温热和天真，仿佛是另一个美妙世界的窗户，正向我敞开。鹿群看出我们这些小人对它们构不成威胁，相反，它们鹿多势众，所以并不急于逃走，只是静静地站在那儿。河水在我们之间流淌，一群鹿，一群少年，两支队伍好奇地隔河相望，互相打量对方，揣摩彼此的动机。有两只小鹿不安地在鹿群中来回走动，寻找庇护，于是鹿群开始躁动起来，纷纷转身朝树林里跑去。

鹿群跳跃着离我们而去，两个女同学才钻出来，踮起脚尖用目光追逐鹿群的步伐。鹿群在奔跑，蹄子如同翅膀，点一下地面后弹回到空中。它们又像是著名的钢琴师，灵活地在林地弹奏无声的乐章。鹿之美，在于奔跑，它们的身体，起伏的背脊，就像是曲线的波浪在流动，轻盈，丝滑，安静。这是绝美的舞蹈，它们在为我们诠释自然与生命之美，演绎自由与灵性的魅力。我们从未见识过这般优雅的奔跑，小小的心灵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震撼。

后来终于明白，为什么繁体字“麗”下面是一只鹿，原来古人早就认识到鹿的美丽。许多年后的今天，那次人鹿邂逅的场景依然历历在目，鹿的一双超乎生命形式，清澈如水的眼睛像一道原始的灵光，穿过岁月的长河映照在我的记忆里。